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远海运集团及其全资附属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至2022年5月20日期间增持了公司A股、H股股份（以下简称“首次增持”）；中远海运集团或其附属公司计划自首次增持开始之日起12个月内增持公司A股和H股，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15亿元人民币，且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含首次增持，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2、自首次增持开始之日起至2023年3月10日，中远海运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了公司A股股份115,087,287股，约占公司截至2023年3月10日已发行总股本的0.72%；中远海运集团全资附属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场内交易方式累计增持了公司H股股份35,822,000股，约占公司截至2023年3月10日已发行总股本的0.22%。增持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16.77亿元。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中远海运集团或其附属公司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3、截至2023年3月10日，中远海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合计持有公司A股股份6,629,619,897股，约占公司截至2023年3月10日已发行A股总股本的

52.04%。按照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有关规定，中远海运集团已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呈交连同其附属公司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合计持有公司 A 股股份情况的《权益披露通知》，公司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均可在香港联交所网站查阅该《权益披露通知》；为使 A 股投资者同步掌握控股股东持股信息，公司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发布本次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及其与本公司的关系

增持主体为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公司”或“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团”）或其附属公司。

（二）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情况

首次增持前，中远海运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1,394,359,573 股 A 股，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924,873,037 股 A 股，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90,000,000 股 H 股；中远海运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 7,509,232,610 股，约占公司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已发行总股本的 46.65%。

（三）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已披露增持计划的完成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7 月 22 日及 11 月 22 日发布公告，披露增持主体实施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详见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2022-044，2022-073）。

二、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可，增持主体计划自首次增持开始之日起 12 个月内，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以自有资金择机增持公司 A 股和 H 股，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 15 亿元人民币，且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含首次增持），详见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自首次增持开始之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中远海运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了公司 A 股股份 115,087,287 股，约占公司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已发行总股本的 0.72%；中远海运集团全资附属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场内交易方式累计增持了公司 H 股股份 35,822,000 股，约占公司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已发行总股本的 0.22%。增持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6.77 亿元。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中远海运集团或其附属公司将在遵守沪港两地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中远海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6,629,619,897 股，持有公司 H 股股份 225,822,000 股；中远海运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 6,855,441,897 股，约占公司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已发行总股本的 42.59%¹。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

¹ 2022 年 10 月 9 日，中远海运集团与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总公司”）签订协议，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804,700,000 股 A 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上汽总公司，并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办理完毕过户登记手续，中远海运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及该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相应减少。详见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068、071。

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增持股份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中远海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中远海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6,629,619,897 股，约占公司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已发行 A 股总股本的 52.04%。按照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有关规定，中远海运集团已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通过香港联交所呈交连同其附属公司截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合计持有公司 A 股股份情况的《权益披露通知》，公司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均可在香港联交所网站查阅该《权益披露通知》；为使 A 股投资者同步掌握控股股东持股信息，公司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发布本次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中远海运集团或其附属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3 日